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51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摘要

按照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要求(见 [A/61/19/Rev.1](#), 第 232 段), 本报告以汇总表形式概述特别委员会 2016 年实质性会议报告([A/70/19](#))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该汇总表是对秘书长报告([A/71/587](#))的补充。汇总表概述了每一项建议, 并提到了特别委员会报告相关段落的编号。



一. 引言

- 21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已着手与管理事务部进行讨论。部门间项目小组的任务是确定纪念碑的适当地点、设计、成本和实施进程。此外建造纪念碑可能需要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进行采购。纪念碑捐助资金到位并完成必要采购活动之后，就可以开始建造。
- 25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开始时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二. 维和工作的调整

- 33 2015 年合并维持和平行动部行动厅的亚洲和中东司与欧洲和拉丁美洲司，成立了新的亚洲、中东、欧洲和拉丁美洲司，此后新的机构设置充分响应了 2016 年的行动需求。将在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结束之后审查资源分配。
- 37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公共事务科正与所有牵头办事处协商，制定一项关于调整维和工作的全部门战略沟通计划。

三. 安全保障

- 44 目前已在各特派团与总部之间建立通知伤亡事件信息系统，该系统对立即通知有关常驻代表团以及其他报告和应对时限做出了规定。这一流程目前是纸质的，不是连贯一致地记录、整理和报告所有特派团伤亡信息的最理想方式，不利于系统化地开展核查、保留和统计分析。因此，迫切需要将该系统更换为数字化的伤亡通知系统，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信息管理委员会在 2015 年把这项工作确定为最优先考虑的技术倡议。有提案建议开发这样一个能与上述两个部门的分析套餐系统进行安全通信的系统，该提案已列入 2016/17 年度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预算并经大会第 70/287 号决议批准。系统的开发正在联合国行动和危机中心的领导下进行。
- 47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49 军警部门的行动准则在不断发展和更新，其中包括军事标准，如联合国步兵营手册以及警务司制定的政策和准则，这些政策和准则是维持和平中的国际警察战略指导框架的一部分。两者均为各部门负责人提供关于安全和安保措施的全面指导。对军事部门而言，2016 年保障行动准备状态和业绩改进政策将有助于确保军事部队完全按照上述文件所载的指导为有效开展行动做好准备。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将根据汲取的经验教训，并与会员国进行密切协商，在 2016 年年底前完成关于建制警察部队的订正政策。建制警察部队的一项关键任务是确保联合国人员和特派团的安全和安保，主要是公共秩序管理方面的安全和安保。关于简易爆炸装置构成的具体安全和安保威胁，联合国地雷行动处在 2016 年颁布了减少特派团环境中简易爆炸装置威胁的准则，该准则提供了关于简易爆炸装置的共同词汇和知识基础。除了提供行动指导以外，该准则还将提高联合国人员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认知，并告知其当前和今后的行动。
- 49 有关维持和平战略伙伴关系事务办公室工作的信息已列入秘书长的报告(A/71/587)。
- 50 2016 年，联合国地雷行动处协调拟订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关于减少特派团环境中简易爆炸装置威胁的准则，并发布了关于简易爆炸装置的词汇。该处还在为和平行动制定有关处置简易爆

炸装置的标准。已设立两个由成员国提名的专家组成的工作组，以编制一本关于减少简易爆炸装置威胁的手册，供军事和警察总部使用，并为军事部队编制一本关于处置爆炸物和简易爆炸装置的手册。目前正在通过电子平台开展工作。已为 9 月和 11 月举办讲习班。预计工作组将分别于 2016 年年底和 2017 年 3 月提交最后草案。

- 52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执行联合国维和技术与创新专家组建议的战略包括采取措施，越来越多地将在实地实施技术解决方案的责任赋予实务办公室，以确保将它们有效纳入特派团的行动以及针对文职和军警人员的现有标准和工具。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将在 2017 年把新技术列入提交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的议题文件。2016 年，维和部和外勤部为所有工作人员颁布了关于信息敏感性、分类和处理的强制性培训方案。即将出台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情报的政策包括关于以切实确保安全、保密和分享的方式处理敏感信息的强化规定。
- 53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执行联合国维和技术与创新专家组建议的战略加强了维持和平行动中的技术伙伴关系，这是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就为维持和平行动确定、开发和部署新技术而开展协作的一个平台。在为这两个部门制定即将出台的外地技术框架时，秘书处将与会员国密切协商。
- 53 2016 年 9 月，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评估了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的部署情况。与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这两个在评估时运行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作业机体的特派团开展了磋商，以便在这些系统对安全有效执行任务产生的影响、使用此种系统对特派团行动产生的影响、安排这些系统的数据处理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确定最佳做法和汲取经验教训。这两个特派团将使用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包括有人驾驶和无人驾驶的航空资产)确定为特派团为提供对局势的认识而开展的情报、监视和侦察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据报告，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对于高度准确地核查、证实和确认其他来源的信息发挥宝贵作用，在不稳定和危险地区这点尤其突出。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还证明有助于及早发现针对特派团的威胁，特别是通过提供空中威慑效力来做到这一点，也有助于监测特派团的动态和正在开展的人称“蓝色部队跟踪”的行动，还有助于通过监测武装团体的活动侦查对平民的威胁。马里稳定团注意到，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有助于监测族裔间紧张关系，开展主要评估，为稳定团的斡旋努力提供信息。特派团报告指出，已证明少数拥有战术型视线内运作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的单位已受益匪浅，并建议将这些工具的使用扩大到步兵营。特派团报告说，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的运行，特别是其行动和战略层面系统的运行，需要对行动规划和外地支助安排作出重大调整。除了大量的后勤需求、天气要求和维护需求，特别是在极端环境条件使用系统时在这些方面的要求，影响了这些工具的效率和效力。评估发现，为管理这些系统并为其分配任务而制定的行政安排及行动指挥和控制安排是适当的，在两个部队的 U-2 分支机构均设有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小组来管理联合国拥有的资产。但是，文职和警察部门并没有充分理解这些安排，这说明需要面向潜在客户进一步开展宣传，并密切融入在全特派团情报管理结构下协调开展的信息收集工作。

关于数据处理，这两个特派团报告说，政策和程序已经到位，以确保安全处理和储存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所收集的数据。随着特派团所用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类型的变化和这些领域政策框架的发展，政策和程序不断得到修订，以确保最有效、安全和负责任地使用这些系统。此外，特派团和

- 总部正在努力实现维持和平行动所有情报、监视、监测和侦察工具业务参数的标准化，特别是在将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作为会员国为某项行动派遣的一部分军警力量来提供时。在这方面的全面指导将反映在即将出台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情报的政策中，随后将出台更详细的行动指导。
- 55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56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57 安全和安保部设立了联合国秘书处安全和安保统一项目，其中包括一个项目小组、一个由一个特等指导小组和一个主任级工作组组成的治理结构以及与总部和外地利益攸关方的各种协商机制。目前正在通过三个主要小组，即管理(一体化的法律授权)、人力资源(一体化的合同模式)和融资(支持该倡议的筹资模式)开展工作。该部预计项目将在 2017 年年底完成，正好赶上内部安保和安全职类作为秘书处管理下流动制度的一部分得到启动。
- 58 维持和平行动部，特别是其军事厅、警务司以及行动厅统筹行动小组，定期与有关部队或警察派遣国举行非正式磋商，并尽一切努力答复会员国的任何询问。一旦行动环境发生突然变化而对行动实效产生消极影响或造成联合国维和人员严重伤亡，维持和平行动部会积极主动接触有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包括与这些国家举行紧急会议，以及由维持和平行动部高级官员会晤常驻代表团高级代表，向其通报实地情况。另请参见上文对第 44 段的答复。
- 58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59 安全理事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和秘书处通过一系列规则继续就任务、能力和业绩等问题扩大合作。无论是否获得安全理事会授权，秘书处都定期在对重要特派团的所有审查或评估开始之前和结束之后进行协商。还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通报了应急计划，以备可能的维持和平行动部署。举行了首脑会议或部长级会议和其他政治级别的互动，以确保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就紧迫的能力差距问题达成共同的理解，并确定新的捐助方。另请参见下文对第 264 段的答复。
- 59 临时行动基地的设立取决于行动环境和威胁的演变。改善外地的人员流动仍然是一个目标，旨在使维持和平特派团适应行动需要。在这方面，部队保护仍然是一个长期目标。军事厅根据联合国的原则(排，15 天；连，30 天)规划部署临时行动基地的最长时间，并编写相应的部队需求说明。在来自部队派遣国的部队抵达行动区并在比军事厅原计划更多的地点部署更长的时间时，部队保护和自我维持的水平由特派团根据详细的威胁分析来确定。是否需要长期设施取决于是否对执行任务至关重要，并受预算因素影响。
- 60 执行人权尽职政策已成为定期为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持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标准做法。
- 61 2016 年，全系统危机管理政策制定完毕并获得秘书长认可。联合国行动和危机中心正在协调对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下属危机管理标准作业程序的审查和更新。
- 62 正在开展工作，以将军警人员纳入实地职业安全政策。还请参阅秘书长报告关于安全和安保一节(见 [A/71/587](#)，第四节)。
- 64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四. 行为和纪律

- 73 外地特派团行为和纪律问责框架得到加强，有了电子工具进行季度和年度报告工作，反映出在外地特派团落实了行为和纪律问责政策。
- 74 对这一请求的答复已列入秘书长报告关于行为和纪律一节(见 A/71/587，第五节)。
- 76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78 秘书长前两次关于采取特别保护措施以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报告(A/69/779 和 A/70/729)载有强有力的行动纲领，纲领包含涉及预防、应对和援助受害者等领域的广泛举措，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正在稳步实施该纲领。此外，在其第 70/286 号决议中，大会重申会员国和本组织致力于充分实施这些举措和联合国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将在秘书长关于特别措施的下一次报告中提供全面情况更新，并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79 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都有以社区为基础的投诉受理机制或移交途径，以确保当地社区成员能够进行投诉，以供进行必要的审查和后续调查，并获得所需的援助和支助。根据 2015 年和 2016 年 1 月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共享的框架建立了各项机制。来自所有特派团的关于其机制运行或移交途径的最新情况将在 2016 年年底前提供，并列入 2017 年 2 月秘书长关于采取特别保护措施以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下一轮报告。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80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五. 加强行动能力

- 87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89 所有 11 本联合国军事单位手册均已颁布，并已与会员国举办五次区域研讨会，以确定执行新标准并使其制度化的战略。综合培训处正在为每本手册编制专门培训材料。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保障行动准备状态和业绩改进政策于 2016 年定稿，为根据上述标准认证军事部队战备状况提供了框架，其中包括部队是否已接受标准化部署前培训、行为和纪律培训和人权筛查。该政策还辅之以部队指挥官评估部队业绩和评估部队总部业绩提供的程序指导。
- 90 定期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拟议调整特派团任务所产生的能力影响。征求派遣部队和警察的会员国的意见是一种标准做法，是战略和技术审查和评估的一部分，该做法根据安全理事会发布的调整后的任务规定通报规划文件的主要内容。
- 91 审查联合行动中心政策和准则的工作已经开始，预计将在 2017 年完成。除了其他与维持和平行动中的信息管理有关的举措，这项工作还将解决进入和通过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的信息流动问题。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非正式通报涵盖联合行动中心和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的情况。
- 92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已启动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权力、指挥和控制政策的评估。这项工作将包括审查与特派团组成部分的权力和责任有关的问题，包括那些影响指挥和控制军事使能资产的问题。

- 92 根据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已经确定了关于设立一支可以由联合国部署的先头部队的构想,该构想界定了常设综合旅级部队的组成单元以及作为补充的文职和警察部门。同时拟订了可快速部署的特派团总部所必须的构想和支助安排,对这一过程进行补充。这两项举措都得到新设立的维和能力准备系统的支持,这些实体的组成要素将通过该系统得到记录。
- 93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执行联合国维和技术与创新专家组建议的战略在设计、开发和实施维持和平行动的新技术解决办法方面赋权最终用户和实务办公室,目的是确保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战略性技术采取以需求为驱动的办法,考虑执行工作的技术和培训方面。这一办法将反映在两个部即将出台的外地技术框架中。
- 94 对警务司职能、结构和能力的外部审查载有五大类建议:(a) 招募;(b) 问责制和业绩,包括建制警察部队;(c) 结构改革、员额的设立和员额的异地调动;(d) 规划、伙伴关系、政策和知识管理;和(e) 通过(d)执行(a)。即将发布的关于联合国警务的报告将载有关于这些建议的进一步信息。警务司已开始执行其中一些建议,以加强警察部门的能力和总体业绩,并于 2016 年 10 月 3 日向特别委员会简要通报了情况。
- 97 见上文对第 92 段的答复。
- 98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99 为 2016 年 9 月 8 日在伦敦举行的维持和平问题部长级会议撰写了一份关于所需军警能力的新文件。文件澄清了会员国当前和新出现的需要,会员国应在决定为维和能力准备系统派遣人员时参考该文件。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在 2016 年印发了两份关于所需军警能力文件的更新版,并将在 2017 的 1 月和 5 月进一步更新该文件。规划小组将定期通报现有差距、差距的影响,并支持军事厅、行动厅和外勤支助部。
- 100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就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并提交进展报告。
- 10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03 所有外地特派团均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对所有联合国所属装备进行定期和系统的视察和核查。
- 107 警务司在 2014 年通过了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关于在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中的联合国警察的政策,在 2015 年通过了关于警察能力建设和发展、警察指挥和警察行动的准则,目前警务司正努力在 2016 年年底前最后确定关于警察管理的准则。根据对特派团指导差距和优先事项的调查结果,警务司目前正会同会员国的理论发展组制定一系列手册,阐述以社区为本的警务、情报先行警务、行动规划、综合边界管理、监测、辅导和咨询以及捐助方协调和资金管理等问题。
- 108 警务司制定了符合维持和平中的国际警察战略指导框架的三项标准作业程序。关于建制警察部队的政策以及评估警官个人和建制警察部队的标准作业程序目前正在接受审查。对警务司的外部审查评估了该司的人员配置和差距。2016 年 10 月 3 日向特别委员会简要介绍了审查结果和建议。
- 108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08 秘书处贯穿特派团整个生命周期的规划过程中定期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接触，如在任务延长前与这些国家举行正式会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对各特派团进行战略审查时，与有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协商，以便将其意见纳入规划过程。两部还分享影响到部署、行动构想、指挥和控制结构以及与派遣国接触的规则的的相关信息，以便做好准备遵守新的和(或)变化了的要求。
- 109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10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1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12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中的联合国警察的政策和警务行动指南为以社区为本、情报先行的警务工作提供了指导。警务司正在通过制订上述附属手册，包括关于以社区为本和情报先行的警务工作手册，努力实现进一步的协调一致。
- 113 对这一请求的详细回应载于秘书长的报告(见 [A/71/587](#)，第二节 C)。
- 114 警务司正在根据 2015 年更新的联合国警察性别平等工具包中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模块，最后确定在调查和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方面为联合国警察提供的标准化培训课程。培训师培训课程由综合培训处举办，面向来自会员国和联合国特派团的培训师，协助向联合国警察传播标准化培训课程。2016 年 1 月，该处会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在印度为警察培训师提供了关于保护平民免遭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以及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培训员培训课程。计划在 2016 年 11 月就相同的主题举办另一次培训师培训课程，培训对象是建制警察部队的警察培训师。将在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之前的非正式情况通报会上介绍课程设置的详细情况。
- 115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16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六. 复杂维和行动的战略

- 120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3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33 关于吸取的经验教训，公共事务科与政策、评价和培训司就审查战略沟通的备选办法进行了协商，这些办法应该在 2017/18 年周期得到进一步发展。
- 145 将于 2016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52 将于 2016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54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157 通过推出和执行联合国特派团的过渡政策，联合国处理过渡问题的办法已发生重大转变，从狭隘地注重特派团脱离接触变为根据实地的剩余挑战对整个联合国的存在进行更全面的改组。经验表明，

成功和可持续的过渡需要综合评估和规划、前瞻性和需求驱动的方法、联合宣传工作和协调一致的努力，以维持对整个过渡过程及其后的政治和财务参与。确保在特派团离开后仍然留在实地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有办法维持并巩固以往取得的成果是会员国在过渡进程中发挥的最为关键的作用之一。

159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160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165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科在该请求首次提出时提供了全面的情况通报。自那时以来，维持和平行动部已委托编写了联合国大学出版社《在暴力极端主义时代的联合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是否契合目的？》。该部正根据该出版物重新审查其在不对称环境中开展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活动。为解决该请求中所述的各种问题，该科和联合国大学开发了一系列模块化提议，这些提议已提交给会员国。2016 年已开展的一部分工作是推动一项宣传战略，以更好地解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在当代和平行动中发挥的作用。关于这一主题的报告可能有助于加强对会员国的沟通。

181 2016 年，安全部门改革股和机构间安全部门改革工作队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领导下，完成了一项关于安全部门改革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综合技术指导说明以及一项关于监测和评价安全部门改革的综合技术指导说明。在国防部门改革方面，该股与军事厅密切合作，已开始审查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关于防卫部门改革的政策，以更好地体现载于安全理事会第 2151(2014)号决议的指导。

184 来自联合国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名册的专家已在过去七年为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高度专业化的文职专业人员。最近，专家们被部署到中非共和国和布基纳法索，以通过制定国家安全战略来加强政治和平进程。考虑到对这种专业人员需求的急剧增加，安全部门改革股目前正在与会员国和其他伙伴合作，以确定如何加强该股的能力，及时地部署安全部门改革专家。

192 对刑法和司法咨询处的工作和影响以及常备司法和惩戒力量的评估和审查报告已于 2016 年 1 月提交特别委员会。

194 正在会员国的支持下、并与和平行动中的惩戒之友小组磋商，为惩戒干事编制手册。该手册将补充提供给联合国惩戒干事的维持和平行动部现有的部署前培训方案。该手册将作为联合国所有惩戒人员的一本外地参考指南，协助他们与国家监狱事务部门协作，根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关于联合国和平行动中的监狱支助政策，将其干预措施集中到已获授权的优先事项上。该手册将以英文和法文提供。

197 维持和平行动部法治和安全机构厅司法和惩戒事务处继续探讨新的伙伴关系，并正在为司法事务干事和惩戒干事开发一个电子培训方案，其依据是 2016 年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关于和平行动中的司法支助的政策、维持和平行动部为司法事务干事提供的师资法治培训手册和该部为司法事务干事编制的手册。该处在会员国的支持下、并与和平行动中的惩戒之友小组成员合作，继续为惩戒干事提供部署前培训。该课程帮助来自派遣人员的会员国的专业人员和政府提供的惩戒干事做好部署到和平行动的准备。该课程最近已扩大到包括为有具体惩戒需求的特派团提供专门培训，如在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拘留设施提供关于基本安全和行动的培训、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提供关于管理高风险囚犯加强指导和咨询的培训。课程材料将在 2017 年更新。
- 200 2015 年完成了对联合国法治指标项目的审查。最近,通过国家主导的进程根据当地情况调整了工具,并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合实施工具。开展了一项经验教训研究,内容是如何将这一做法用于其他冲突环境中。
- 201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司法支助政策于 2016 年 7 月得到修订及核准。这两个部的联合国和平行动监狱支助政策于 2015 年 9 月由司法和惩戒事务处订正和核准。这两项政策向在特派团和总部工作的司法事务干事、法治干事和惩戒干事提供了关于在驻有和平行动的东道国支持国家当局恢复或建立法院和监狱的全面指导。如政策所述,联合国根据国家自主和领导原则提供的这种支持必须符合有关国家的具体情况。
- 204 目前正在拟订 2014-2018 年性别平等问题前瞻性战略实施情况年度报告,并将在 2016 年底完成,将分享给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高级管理层和特派团。报告也将提交给特别委员会。
- 205 对联科行动、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联合国利比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的战略审查纳入了性别视角。关于加强特派团任务规定和提及性别平等问题的后续报告提出了具体建议。还更加重视将按性别分列的数据纳入秘书长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维持和平行动部正在制定一个按性别划分的冲突分析和报告培训课程,将提供给维和部行动厅所有工作人员以及总部和特派团的规划干事。将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安置在外地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和总部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加强了对特派团在性别平等问题上的支助,反映在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交的简报和报告中更加注重性别平等问题。维和部关于性别平等的战略将在 2017 年得到修订,旨在更多强调规划和按性别划分的冲突分析。
- 206 维持和平行动部继续在所有多层次特派团举办“开放日”活动。总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性别平等股正在评估 2010 年以来取得的进展。开放日促使在维持和平特派团采取了若干支持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任务规定的附带举措。在总部,性别平等股每季度与这两个部的管理层和妇女民间社会团体开展类似的开放日活动,讨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任务规定所涉挑战及进展情况。
- 207 向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提供了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培训,以提高其执行规定任务的能力。协调人每月在总部和外地开会,并获取关于性别平等问题报告和分析的持续培训。
- 210 2016 年举行的维持和平问题部长级会议的一个关键主题是女性军警人员日增。军事厅推出了一项新的战略,即,15%的军事观察员和参谋职位在 2017 年底前由女干事填补。另请参见上文对第 113 段的答复。
- 211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妇女署继续共同努力应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并就两个项目进行了合作:(a) 分析三个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预算,作为试点项目的一部分,以评估促进性别问题主流化的资金百分比;(b) 特派团过渡项目,重点是把缩编中涉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任务转至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便保证在最终移交时不会失去性别平等成果。维和部还参加了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常设委员会和由妇女署牵头的其他倡议。军事厅与妇女署工作人员非正式会面,答复他们关于部署女干事的询问。

- 214 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综合培训处向会员国部署的7个巡回培训小组中有3个提供了部署前核心培训材料,其中包括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主流。截至2016年2月,对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所有工作人员的强制性培训包括内部性别平等主流化培训课程和“我知道性别平等问题”在线培训课程。这两个培训课程都涵盖了一般性的性别平等问题。在外地,针对包括军事、警察、国际和本国文职人员和联合国志愿人员在内的所有维和人员的强制性上岗培训,包括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维持和平行动这一专题。在所有特派团,还提供了有关性别平等问题的专门培训,所涉具体重点领域如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而且针对不同职能,如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和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且专门针对文职、警察或军事类人员。此外,还有针对特派团领导层的与性别平等有关的专门培训。为期一天的、关于性别平等冲突分析和报告的单独培训课程目前正在制定,预计到2016年11月会予以审定,该课程将改善警察和军事部门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之间的协调一致性。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战术一级军事任务的专门培训材料将于2016年审定。针对军事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和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一个培训单元目前正在制定。
- 215 联合国培训材料,诸如针对联合国警察的性别平等工具包,可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并通过同业交流群获取。综合培训处制定了电子学习课程。课程可在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门户上获取,包括关于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上岗培训单元。警务司将与综合培训处合作,将关于调查和防止性暴力和基于性别暴力的联合国警察标准化培训课程转为电子学习形式,作为最后确定该课程的工作的一部分。军事厅正在制定关于把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战术层面军事任务的专门培训材料,并与区域维持和平培训机构接洽,评估其在线培训资源。综合培训处部署巡回训练小组并提供培训师培训课程,散播联合国培训材料,协助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任务执行关键领域符合培训要求,包括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主流。
- 216 所有特派团报告和其他相关文件以及关于保护平民、保护妇女和性别平等问题的专题报告,都专门提及保护妇女和女童免遭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秘书长两个年度报告探讨冲突中的性暴力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突出了在所有令人关切的局势和维持和平行动中开展了保护妇女免受暴力的工作。自2015年以来,特派团的战略审查考虑到了性别平等因素,性别平等提供了培训,作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冲突分析培训课程的一部分。外地和总部的性别平等问题顾问促进了特别是有关战略评估团和技术评估团的许多规划进程。性别平等问题被纳入标准作业程序、维持和平行动部队总部评价和在报告所述期间发布的保障行动准备状态和业绩改进政策的主流。性别平等问题也被纳入到军事厅目前正在制定的其他军事政策和理论文件。此外,将性别平等纳入了工作人员的业务工作,如行动构想文件,军事厅工作人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进行了性别平等问题内部培训。为期一天的、关于性别冲突分析和报告的单独培训课程目前正在制定,预计到2016年11月会予以审定,该课程将改善警察和军事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之间的协调一致性。
- 217 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维持和平行动转递了季度和年度报告,其实质内容系统地反映在秘书长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国别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其中阐述了背景、趋势和模式以及为有效防止和应对采取的措施。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在六个维持和平行动得以落实,促进了全面分析、连贯的报告、有效的信息共享和可信的行动对策。
- 218 除了向性暴力幸存者立即提供基本援助外,维持和平行动正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建立转介途径和改善服务提供,包括通过扩大服务提供者的存在。将不再同意由多次列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和

-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年度报告的国家向维持和平行动派遣部队或警察。2015 年 9 月向发布秘书长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报告(A/70/357)时被列名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发了正式函件,告知这些国家,它们必须与各秘书长特别代表联系,作出并履行有时限的具体承诺和具体行动计划来应对其之所以被列名的违规行为,不停止有组织的违规行为并迅速执行行动计划将会被中止参加和平行动。维持和平行动部、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对目前列入这些报告的部队派遣国做工作,以便将其除名。
- 219 按照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规定,妇女保护顾问被部署在五个维持和平行动(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联刚稳定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科行动),他们继续发挥重要作用,有效防止和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妇女保护顾问通过政治宣传和建设性地与冲突各方接洽并建立实例资料库,支持执行防止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任务,包括为此支持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并在特派团总体保护框架内加强转介安排和受害人援助。妇女保护顾问作为特派团领导层顾问发挥重要作用,继续在特派团各部门职能中将预防和应对措施纳入主流并使之制度化,还开展能力建设举措,以加强特派团人员的效力,以更好地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挑战。
- 221 关于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军事部队的准则于 2016 年再次分发给所有特派团。这些准则也是 2016 年向军队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和协调人所提供培训的核心内容。将在 2016 年 9 月开始的修订过程中评估准则。
- 222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23 为加强保护措施并确保协调监测和报告职能,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于 2016 年 7 月开始将与儿童保护和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方面的专门保护职能并入人权部门。一个总部工作组正在监测和支持其执行情况,工作组成员包括维持和平行动部、政治事务部、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及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代表。关于合并对履行专门保护职能影响的书面通报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期间提供给委员会。
- 224 在特派团规划进程的所有阶段均考虑到儿童保护视角,办法包括让儿童保护顾问和技术专家参与联合国综合评估和规划政策所设想的综合机制。儿童保护工作人员被纳入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科行动和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结构中。
- 225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26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27 2015 年 3 月,政策、评价和培训司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及警务司协作,着手制定针对联合国警察的深入的专门单元。这些材料包括 6 个单元、一个培训员手册、实用练习、情境案例和支助工具,例如关于“注意事项”的袖珍卡片和传单,将在 2016 年底前与会员国共同审定并推出。军事厅参与改善与儿童保护有关的培训工作。关于准备行动就绪的准则将要求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部署前培

训中探讨儿童保护问题。针对军队的儿童保护问题专门培训材料已经完成，2016年9月将举行培训师培训课程，在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中散播这些材料。针对联合国警察的儿童保护问题专门培训材料正在最后敲定。2016年10月将举办由会员国提名的培训师组成的材料鉴定讲习班，还将于2016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举办全球试点课程。

228 将于2017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231 医务司和后勤支助司通过2015年颁布的新版《联合国外地特派团医疗支援手册》，制定了部署前体检合格证明指导方针和一份详尽清单，其中列出了不宜部署到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健康状况。这些措施应有助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更加努力确保只将身体健康的人员部署至特派团。为了进一步帮助提高人们对这一重要问题的认识，已经向所有常驻代表团发送了一份普通照会，着重指出《医疗支援手册》中探讨的这一问题的其他重要问题。

232 将于2017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233 联合国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诊所都实施了EarthMed系统。

234 医务司继续积极发展其支持维持和平行动和应对组织职业安全和健康需求的能力。根据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职业安全和健康框架，医务司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外地职业安全方案密切合作，制定一项职业安全和健康政策草案，该草案由有关各方进行了广泛协商，正等待管理委员会的审查。为充当本组织的职业安全和健康问题监督机构的指导委员会并为将在这一领域执行相关政策的地方多学科职业安全和健康委员会草拟了职权范围。医务司在制订工作场所安全事故报告、记录和分析机制方面有所进展，该机制可方便所有工作人员获取事故报告，被纳入到本组织现有的电子医疗记录系统。无论是从个别还是从总体上看，这些措施形成了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概述的有条理的、职业安全和健康方针。它们是国际公认的衡量和管理人员安全和健康的有效办法。这些措施有可能在2017年上线后展示客观结果。

237 正在执行大会第61/276号决议第十八节的规定。另请参见下文对第241段的答复。

241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正在修订关于管理和执行速效项目的2013年政策和2011年准则，以确保高效规划和管理此类项目，并有效建立对特派团及其任务与和平进程的信心，同时也满足人民的需求。预计到2017年6月完成修订。

244 将于2017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245 更新的部署前核心培训材料和课程针对保护平民问题，在行动和战术层面有关于保护平民问题的专门培训材料。目前正在制定关于保护平民的综合培训教材，以便用于部署前和随团培训，该教材把就保护平民、保护儿童和打击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提供指导的培训材料纳入维和中。所有高级领导课程都包含保护平民要素。目前正在制定针对特派团领导层危机管理方面的、以情境为基础的、针对具体特派团的培训。在所有特派团中，正在为不同类别人员和有特殊保护职能的人员进行关于保护平民和其他与保护有关的授权任务的专门培训。综合培训处和军事厅共同开发了桌面演习，以便尤其是在高级领导团队成员中加强特派团应对业务需求的能力。2016年在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和联利特派团就保护平民问题进行了桌面演习。

- 249 培训需求评估将针对保护平民方面的随团培训要求，确定需求并提出培训发展的优先事项。2016 年 11 月，综合培训处将与会员国举办一次讲习班，制订保护平民的综合方法，以便综合制定关于保护平民、保护儿童和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培训材料，方便人员理解和符合联合国要求。
- 25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52 大多数授权保护平民的特派团制定了执行这些任务的总括战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支持修订一个特派团(联利特派团)的保护平民战略并制定另一个特派团(联黎部队)的战略。这两个部评估了过去一年的战略，其建议已经影响到特派团构想和实施战略的方式。这些建议正在被广泛协商，在即将到来的一年中将予以充分执行。
- 253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54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与各特派团密切合作，制定业务指导，包括指导如何将保护平民纳入政治战略。2016 年开展的一项社区联络助理做法调查包括改进这些重要的非武装保护行动者能力的切实建议。联合国警察保护平民准则的审定工作正在进行中。
- 257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与会员国密切协商，为部署在实地的维和人员制定了关于保护平民的袖珍卡。综合培训处下一年将开展关于保护平民的培训需求评估。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联合国保护平民课程 6 个培训认证证书颁给了会员国培训机构，因为这些机构根据联合国标准向军事特遣队举办了部署前培训课程。在同一期间，专门部署了三个巡回训练小组提供这类课程，旨在建设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军事和警察培训师根据联合国标准举办培训课程的能力。一个巡回训练小组将于 2016 年 11 月部署到联黎部队开展关于保护平民的培训。2016 年 4 月，为包括派遣部队最多的几个国家在内的亚洲会员国的军事和警察培训师举办了关于在战术层面保护平民的专门培训材料培训师培训课程。
- 258 2016 年 3 月举行了关于保护平民的第一次高级顾问会议，期间，来自六个特派团的保护平民问题顾问与秘书处和会员国代表进行了协商，讨论了对执行保护平民任务构成挑战的重大业务和政策问题。设立了同业交流群，作为另外一个论坛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商讨执行这一任务问题。
- 259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60 各特派团在其特派团特有的战略中就保护平民问题对新闻和外联工作做了规定。特派团通过若干论坛与当地民众接触，包括通过社区联络助理、预警网络、当地意见调查、社区会议和联合国赞助的电台，并通过对话机制与东道国政府接触。
- 26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262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继续就保护平民任务与广大行为体协调。特别是，保护平民问题高级顾问在特派团内的协调中可发挥关键作用，并在这些问题上充当特派团和秘书处之间的联系纽带。维和部和外勤部通过在布鲁塞尔的联合国和平与安全联络处，支持制定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关于保护平民的政策。

七. 与部队派遣国的合作

264 秘书处特别是在特派团整个生命周期的规划进程中定期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接触。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正式会议并辅之以临时非正式会议已成为一种标准做法，秘书处在会上提供最新实地情况和特派团行动规划和构想。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对各特派团进行战略审查时，与有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以便将其意见纳入规划进程。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共享影响到部署、行动构想、指挥和控制结构及接战规则的信息，并视需要就谅解备忘录进行后续讨论和谈判。这两个部为该进程提供便利，让派遣国为新要求和(或)已改变的要求做好准备。

八. 安全理事会、秘书处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角合作

267 遇到特派团过渡、缩编和终止等环境发生重大改变的情况以及针对影响部队部署特别是人员安全和安保风险增大的紧急情况，定期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在颁布任何新任务之前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正式会议。秘书处与代表许多也是部队派遣国的会员国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例如，最近，在与政府间发展管理局联合规划关于拟议的南苏丹区域保护部队期间密切合作。秘书处还继续努力确保秘书长的报告在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会议前和延长任务期限之前及时发布。在编制新的部队单位要求说明前，例如，为联刚稳定团、一个运输护卫营及马里稳定团所有来源信息汇总部队编制成果预算前，与部队派遣国进行协商。在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关于伤员后送和工作人员流动项目的报告所载建议时也与部队派遣国进行协商。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还定期举行会议，探讨有关部署的部队安全和安保问题，而且，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也举行会议。

268 军事厅、警务司以及统筹行动小组定期与会员国举行非正式磋商，对会员国提出的任何询问及时作出答复。作为惯例，维持和平行动部在进行战略和技术审查和评估之前和之后向派遣部队和警察的会员国通报情况，而无论是否得到了安全理事会的授权。安全理事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在授权任务、能力和业绩问题方面继续通过若干方案扩大合作。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听取了关于可能部属维持和平行动的应急计划的情况通报。举行了首脑会议或部长级会议并开展了其他政治级别的接触，以确保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就紧迫的能力方面的差距达成共识，并确定新的派遣国。

269 请参见秘书长报告关于三角合作的章节(见 [A/71/587](#)，第 44 段)。

270 为支持外联和安全理事会、秘书处和部队及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角合作，采取了关键步骤，建立了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并实施了维和能力准备系统。还请参见下文对第 275 段的答复。

273 作为标准做法，军事厅收到安全理事会的会议日程之后会编写邀请函，至少在会议举行前两周发送有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274 参见上文对第 270 段和下文对第 275 段的答复。

275 秘书处定期更新业务文件，例如军事和警察行动构想以及特派任务构想，以确保其符合安全理事会的任务授权。随后，通过秘书长的报告以及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向安理会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报告业务文件的更改情况。为进一步强化信息交流和协商，军事厅、警务司以及统筹行动小组定期与会员国举行非正式磋商，对会员国提出的任何询问及时作出答复。

- 276 联合国行动和危机中心继续协调每周一次的业务情况通报会。对与会者提出的问题给予及时答复，并在必要时安排更多专题专家参与。
- 277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所有正式培训和指导材料可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查阅。资源中心目前载有 259 个指导意见和培训文件。中心目前有来自会员国的 563 个订阅用户，平均每月下载 4 000 多个培训和指导文件。自 2016 年 3 月以来，资源中心采用了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新核准的指导意见和培训材料在一、两天内上载到资源中心。同样，电子和印刷文本通过常驻代表团分发给外地特派团和会员国。
- 278 针对军事特派专家的手册和准则以及针对军事部分的性别平等问题准则目前正在审查中。审查进程预计将于 2017 年 6 月前完成。切实落实是秘书处、会员国和外地特派团的共同责任。
- 280 参见上文对第 264、267、268、275 和 276 段的答复。

九. 与区域安排的合作

- 283 联合国在维也纳设立了一个联络机构，以加强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联合国正在继续探讨是否有可能扩大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 287 联合国加强了与欧洲联盟等各区域安排的信息共享和分析交流，以提高协作能力，增强行动实效，办法是：(a) 交流机密信息；(b) 分享战略审查结果；(c) 分享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的经验教训；(d) 保持定期信息分享和分析交流。

十. 加强非洲联盟的能力

- 300 作为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将非洲联盟军警人员转变为联合国维和行动人员进程标准化的共同努力的一部分，2016 年上半年联合起草了过渡基准共同愿景。目前正在巩固这一愿景。2016 年年中，各组织启动了联合开发过渡工具箱的工作。该工具箱有若干商定领域的标准，包括指挥和控制、人权尽职和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在后勤和特遣队所属装备方面支持部队。预期在 2017 年上半年结束这项活动。

十一. 做好更有力的联合国外勤支助安排

- 304 在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多年战略改革努力后，外勤支助部打算在谋求业务优化的过程中巩固其各种进程、工具和系统。这一业务概念强调在交付连贯、可靠和可持续成果方面不断作出改善。在经修订的组织任务说明中，该部重申致力于以迅速、有效、高效率和负责任的解决办法促进成功完成国际和平行动任务。2017/18 年度，该部将继续侧重于秘书长的报告中重点指出的一套核心长期优先举措(见 A/71/587，第三节 C)，其中包括改进供应链管理，这项活动已经根据即将完成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开始。
- 305 根据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建议，秘书长正在制定常设行政措施，除其他事项外，便利向和平行动快速部署人员，并正在就会员国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拟订建议以供大会审议。与此同时，秘书长正在审查关键行政流程和计划，以着手审查人力资源政策和程序，确保它们继续支持和平行动。为审查直接影响向外地特派团提供服务的各种业务流程的端对端管理设立了工作组。目前正在审查

的进程是征聘、入职、离职、权力下放和确定职称。如果查明瓶颈，工作组将考虑活动是否必要，活动范围是否可以缩小，所涉行为体和手续流程的数量，活动是否可以与其他活动平行进行，或移至流程其他地方，活动是否由最佳实体开展。预计审查结果将促进在所有审查领域改善服务提供。

306 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概览的报告中提供详尽资料，介绍执行 2010-2015 年全球外勤支助战略产生的成果和惠益(见 A/70/749，附件九)。根据大会第 70/286 号决议的要求，将按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会员国提供的指导提交补充资料。

307 在特别委员会 2017 年实质性会议前将向特别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介绍提高特派团开办速度的下一步行动。另请参见上文对第 305 段的答复。

308 预定模块和成套服务继续协助和加快制订有针对性的、特定特派团的设计解决方案及其执行。各个单元的基本细节将继续得到完善和更新，以包括对制定新系统合同的需求范围的修订和战略部署物资储存组成情况审查结果。此外，正在筹备开发模块化警所、拘留设施和法院的设计，以支持国家安全机构。设计是与驻布林迪西常备警力一起开发的，将完成计划的预定模块和成套服务配置。

311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就此议题详情向特别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312 在 2016 年 7 月向所有会员国发出的一封信中，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向它们提供最新资料，说明供应链管理举措的情况和关键初期效益。最新供应链管理情况将列入在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就加强支助安排的情况向该委员会作的通报。

316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317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318 请参见上文对第 305 和 307 段的答复。

319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十二. 最佳做法和培训

322 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323 在 2015 年 9 月 28 日纽约领导人维和峰会上，10 多个国家保证提供巡回培训队，支持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各特派团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为了让这些国家履行其承诺，综合培训处已编写一份谅解备忘录草案并将其分发给所有认捐会员国，其中概述联合国和认捐会员国的责任。由会员国提名的培训师在制定和验证培训材料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与这些培训师进行磋商是必要的，以确保内容参考吸取的经验教训并面向客户，教员提供教学支助和指导。与培训师合作举办验证研讨会，以测试新的培训材料，确保交付实际可行，并争取培训师就支持和推出达成共识。更多详情见非正式简报。

324 与综合培训处、军事厅和警务司联合建立的培训师培训中心将加强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培训能力，办法是向会员国提名的培训师提供一致和高质量的培训支助。通过提供支助账户资源，让其培训师参加这些课程，鼓励会员国支持这一倡议。除了在 2015 年领导人维和峰会上承诺提供的巡回培训

- 队外，还有 20 个国家承诺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双边培训支助。有几项承诺已经被用来对评估和咨询访问采取后续行动。将于 2017 年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前向委员会作非正式通报。
- 325 综合培训处与战略部队组建和能力规划小组协作，支持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培养高素质和训练有素的人员。评估和咨询访问有助于衡量培训能力需求，使巡回训练小组能够协助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达到行动准备状态所需的培训要求。
- 325 所有培训材料都是为处理贯穿各领域的主题领域拟定的，使用情景模拟练习，模拟特定特派团的问题。为建设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能力而部署的巡回培训队侧重于保护问题，并利用特定特派团的实际情况。培训师培训中心在会员国自愿捐款的支持下于 2016 年 10 月在乌干达恩德培为军警人员举办了首次试点课程。该中心将加强联合国在制定培训标准方面的作用，并促进与会员国在军警人员准备部署方面更早和更一致地开展互动协作。
- 326 维持和平资源中心定期得到更新，提供新的指导意见和培训材料。会员国和维持和平培训机构可下载这些意见和资料。另请参见上文对第 277 段的答复。
- 326 2014 年 12 月，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启动了维持和平资源中心，这是会员国获取维持和平指导意见和培训材料的正式门户网站。2015 年 1 月向特别委员会介绍了资源中心。中心最初以英文启动，2015 年有法文。2016 年 3 月有联合国其他正式语文(阿拉伯文、中文、俄文和西班牙文)。
- 327 综合培训处已率先编制支持联合国军事单位手册所需的专门培训材料。这些材料已接近完成，将在 2016 年 11 月举行的讲习班上论证。这些材料将在 2017 年的培训师培训班上推出。请会员国协助主办一个或两个培训班。
- 328 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的 2012-2013 年培训需求评估侧重于任务执行。这次评估为更新核心部署前培训材料提供了信息。2016-2017 年的评估以这次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继续把重点放在任务执行上，将分析保护平民方面的特派团内培训需要，并建议采取加强培训设计和提供的步骤。
- 329 建制警察部队专门培训材料已于 2016 年初完成，可以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查询。有关冲突中性暴力的材料已经完成，培训师培训班将在 2017 年 1 月举办。为军队提供的儿童保护问题材料也已完成，向部队派遣国分发这些材料的培训师培训班将于 2016 年 9 月举办。为联合国警察编制的儿童保护问题材料正在最后定稿，论证讲习班将于 2016 年 10 月举办，全球试点课程将在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 日举办。综合培训处正在同军事厅一道为联合国军事单位手册编制专门培训材料，为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每个手册的培训指导。这些材料的试点课程将于 2016 年 11 月举办。关于保护平民的综合培训教材把关于保护平民、保护儿童和打击冲突中性暴力的指导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完成这些材料的预发稿后，政策、评价和培训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4 日在奥地利为 25 名国际专家举办了协商研讨会。
- 329 关于在战术层面保护平民的专门培训材料已经从英语译成法文。所有培训材料一旦完成后都送去翻译，以便可以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提供。维持和平行动部正在为部队派遣国制定关于行动准备状态的准则。该准则将概述部署前培训并使之标准化，并界定对预期部署单位的军事要求以及为达到令人满意的准备水平而采取的步骤。

- 330 所有经修订的培训材料都纳入了更多情景演习和特定特派团案例研究,使人员能够对目前复杂和充满敌意的环境现实情况实际适用知识、技能和经验。特别是高级领导能力培训将通过更多地利用情景演习得到加强。
- 331 所有外地维持和平人员的最新部署前核心培训材料和强制性上岗培训都包括维持和平行动中的儿童保护和性别平等主流化,以确保被部署人员按照联合国的标准接受指导。为军队提供的儿童保护问题专门培训材料已完成,向部队派遣国分发这些材料的培训师培训班将于 2016 年 9 月举办。联合国警察的儿童保护问题材料正在最后定稿,论证讲习班将于 2016 年 10 月举办,会员国提名的培训师将参加讲习班。专门培训材料的全球试点课程将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 日举办。警察特遣队的性别问题专门培训材料包括 2015 年启动的联合国警察性别平等工具包,以及联合国警察的关于调查和防止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标准化培训课程。该课程正在最后确定,定于 2017 年 6 月完成。军事厅正在最后确定关于在战术层面上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军事任务的材料,定于 2016 年论证。针对军事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和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中心的材料在编制中。
- 332 指导意见和培训材料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合并。资源中心与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服务器联接,能够加快查阅和方便导航。外勤支助部在预算外支助下启动了三角伙伴关系项目,以提高非洲部队派遣国向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快速部署工兵部队的的能力。该项目继续顺利运作,2016 年举办了两个经常培训课程和一个试点培训师培训班。至少一个部队派遣国的培训培训师培训班毕业生已经开始在本国培训学生。第一支经过培训的特遣队计划于 2017 年部署。此外,还举办了一个课程开发和一体化讲习班,确定准则和主要培训单元;对两个部队派遣国的培训需求进行了分析,确定它们的需求;为利益攸关方举办了一个多边规划讲习班,帮助针对 2017 年扩大伙伴关系和规划。目前正在探讨今后的机会,以扩大培训,包括流动培训课程。视支助而定,可以考虑将三角伙伴关系概念扩大到医疗服务等其他领域。
- 332 自 2014 年 12 月启动以来,维持和平资源中心已扩大到包含 259 份指导和培训材料。维持和平培训中心使用已升级的便利的资源中心作为查阅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培训和指导材料的主要来源,并作为就维持和平相关问题交流信息和想法的平台。维持和平培训中心使用资源中心进入维持和平同业交流群,以便在具有特殊领域专长的维持和平人员之间分享咨询意见。
- 333 为建制警察部队提供的专门培训材料已于 2016 年初完成,可以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查询。
- 334 综合培训处制定了一项双管齐下的战略,以落实 2015 进行的内部审查的建议。通过更新主要案例情景和发展新的活动和个案研究,培训方案管理部分得到加强,这有助于该方案更具互动性,扩大其学习成果。第二个工作流程是制定新方案,其主要目的是建立一个具有先进的领导力、管理和人际交往技能的潜在候选人人才库,供担任和平行动高级职务,例如特派团支助主任或办公室主任。该处一直通过与包括现任和退休的特派团支助主任和办公室主任在内的关键利益攸关方广泛协商,努力设计和编制新课程。新课程的试点项目将在 2017 年 1 月进行。
- 335 在开展评估和咨询访问以衡量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培训能力需求后,派出巡回培训队,协助这些国家达到行动准备状态所需的培训要求。综合培训处还回应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短时间内提出的解决具体需求的培训支助请求。培训需求评估处理关于保护平民的特派团内培训需求,确定需求并建议培训发展优先事项。

- 336 综合培训处已经编制了电子学习课程。这些课程可在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门户网站上查阅，其中包括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介绍性课程、6 个特派团内上岗培训课程和特派团高级行政管理和资源培训方案电子学习模块。有计划让该处的文职人员部署前培训小组进一步编制电子学习材料，协助提供文职人员部署前培训，并为特派团高级领导人课程编制电子学习材料。警务司将与该处协作，将联合国警察的调查和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标准化培训课程转变成电子学习形式，这是培训材料最后定稿工作的一部分。军事厅已与各区域维持和平培训机构接触，评估其网上培训资源，同时为联合国受众建设类似的资源。
- 337 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训研所)通过提供部署前培训支持非洲部队派遣国。训研所维持和平培训方案采用维持和平行动部的部署前培训教材，协助人员准备就绪，以便在联合国和平行动中有效发挥作用。为了确保长期可持续性，该方案还通过培训师培训、辅导和指导举措，建设国家和区域维持和平培训机构的能力，使其能够按照联合国标准交付高质量的培训。训研所开发了一系列在线学习和教育资源，解决作为联合国和平行动组成部分部署的人员的具体需要。包括亚洲、拉丁美洲和非洲在内的所有地区的人员以及国家和区域维持和平培训机构都可以使用这些资源。训研所继续使其学习和教育资源多样化，以充分应对工作人员的培训需要，并与其他在线培训提供者协调改善获得资源的机会。关于学术机构认证的研究生课程，训研所正在探讨能否向目前在特派团服务的工作人员提供部分奖学金。
- 338 综合培训处继续与联合国利益攸关方和外部合作伙伴合作，支持向会员国提供维持和平培训，更好地散发培训材料，提高对维持和平培训举措的认识，发展伙伴关系，加强战略联网以帮助把有限培训资源与优先需要相匹配。
- 339 这一信息载于核心的维持和平培训材料，即综合培训处为所有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制定的基本部署前培训标准。该手册可在维持和平资源中心网上查阅。

十三. 人事

- 341 外勤支助部继续其支持外地特派团(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在尽量广泛的地域基础上征聘工作人员的努力。为外地特派团选定的候选人地域分配分析显示，2015 年有 131 个不同国籍的代表，2016 年至今有 112 个不同国籍的代表。该部继续努力确保性别观点被纳入征聘进程。作为 2014 发起的高级妇女人才管道倡议的一部分开展努力，通过这些努力，该管道输送的 8 名候选人被选任外地高级职务。2015-2016 年度周期被认可置于国际职位名册上的妇女比例从 27% 增加到 30%。该部为外地特派团征聘管理人和招募人提供指导意见，说明如何在征聘进程各阶段适用性别观点。
- 342 2016 年 6 月，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总任职人数为 5 777 人，而现任国际员额为 6 528 个，这是现任国际员额总数的 88.5%。这意味着维和行动所有现任员额的 88.5% 由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国民担任。
- 343 在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员工总数中，妇女的任职比例仍然很低，过去几年为 21%。截至 2016 年 6 月，有 28% 的国际工作人员为妇女，有 18% 的本国工作人员为妇女。和平行动的缩编和整合导致员额总数减少，在这一气候下，外勤支助部仍优先留用和招聘妇女。2014 年 1 月高级妇女人才管道的设立极大地支持了在高级别文职职位上作出的这些努力。

- 344 核定和平行动员额不受地域代表性规定的约束。甄选在和平行动任职的人才遵循这些规定的精神，以确保被挑选在和平行动任职的工作人员具有尽可能广泛的地域代表性。目前，88.5%的维和行动工作人员是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国民。外勤支助部编制供高级官员使用的月报，通报继任规划，其中列入任命日期到期、性别和地域分配等数据。该部编纂一份内部季刊，旨在提供关于联合国外地特派团高级领导人的信息，帮助预测说明未来外地领导人空缺，并跟踪任命妇女担任外地领导职务的进展情况。外勤支助部更新了继任规划和空缺管理的标准作业程序，使之能够支持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特派团高级领导职位特征分析，同时考虑到多样性因素和领导团队内的互补性。正在采取的其他措施包括高级领导职务评估工具比较审查，以便建议该进程的修正，并为征聘和入职程序提供一般支助。
- 345 2015 年和 2016 年特派团团长和副团长级别的空缺率仍然较低。2015 年 12 月，34 个员额中有 2 个空缺。截至 2016 年 9 月，一个员额，即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特派团团长仍然空缺。这些数字证实了自 2013 年底和 2014 年以来的一个积极趋势，当时分别有 2 个和 3 个职位空缺。此外，特派团团长和副团长级别的空缺时间继续缩短。2016 年上半年，三分之二以上(71%)的新任命特派团团长或副团长在其被继任者离开 7 天内上岗，比 2015 年有所改进，当时的数字是 37%。特派团高级领导人空缺率较低的原因是，不断努力规划继任和执行旨在加快征聘和核可高级任命人员的措施，如制定标准作业程序、标准模板，与主管单位举办综合简报会和定期领导班子审查会议，以预告空缺和及时实施征聘进程。
- 346 一年两次(3 月和 9 月)开展借调军事和警察人员征聘活动，向会员国发出空缺员额清单。军事厅和警务司提前一年分发空缺员额通知，以避免或缩短借调军官轮调方面的缺口。
- 350 在文职人员配置审查结果的基础上，并配合为外地特派团颁布的员工队伍规划用户指南，外勤人事司设立了一个工作组，任务是探讨如何支持外地特派团工作人员职能本国化。目前正在起草准则，为特派团在和平行动中利用本国工作人员提供一致的方法，并协助特派团探讨如何利用本国工作人员，同时考虑到每个工作地点的当地劳动力市场条件。特别是，该指南力求提供实际、上手、低成本和影响大的指示，说明特派团如何可以实施工作人员职能本国化，同时满足外地特派团的动态需要。到 2016 年 12 月应向所有外地特派团分发第一稿。
- 351 外勤人事司的作用是协助提供超过 24 个候选人名册上的合格人才，可以随时选择他们填补外地行动员额。特别强调增加讲阿拉伯语和讲法语的工作人员以及妇女。2016 年在这方面采取了专门举措，包括专门为讲法语国家召开了一次介绍和平行动征聘进程的信息会，并专门为讲阿拉伯语的人举办了一次外联活动，对象是 P-3 和 P-4 职等民事和政治事务职位的潜在候选人。
- 352 在支持编制名册进程时，如流利地使用法语是有关员额的一项要求，外勤人事司、军事厅和警务司确保对候选人进行法文能力测试。这种支持包括讲法语的候选人可以以法语进行面试的选项。
- 353 作为在提供培训方面实现成本效率和减少使用咨询人的努力的一部分，综合培训处正在组建一个特派团国际电脑使用执照培训师核心小组，以便支持特派团工作人员和人员管理执照认证中心，并提供培训以提高特派团内的技术认识。
- 354 为了促进和加强外勤人事司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对话，该司主办一年两次的外联圆桌会议。该倡议有助于发展现有的伙伴关系和应对当前的问题，如作为更好地弥合文职人员中性别差距的全

面努力的组成部分，促进妇女在和平行动中的作用。该司制定了通信工具包，包括一个职业电子图书馆，由涵盖所有 24 个职业类别的小册子组成。这些小册子有英文和法文版。此外，还制作了一套概况小册子、横幅和文件夹，包括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提供的材料。该司开发了一个电子外联平台，容纳约 1 000 个机构和组织，包括在以前的民事能力促进和平倡议下举办的外联活动遗留的机构和组织。该平台使该司能够传播有关要求的信息，创造人才管道，跟踪应用程序以及监测和报告所取得的成果，通过利用技术提高效率。所有常驻代表团在该平台登记。该司每年都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专门区域外联访问。外联访问以区域和地方人才库为目标，而不是采取全球一刀切的办法。在目前的外联活动和与会员国持续对话的情况下，该司和外勤支助部主办了一次法语和英语信息会。该司还专门为讲阿拉伯语的人发起了一次外联活动。

- 355 外勤预算和财务司力争尽快解决死亡和残疾索偿要求，材料齐全的索偿要求在 90 天内予以解决。一些死亡索偿要求可能要在调查委员会协助确定相关事件与特派任务有关且并非由重大过失或故意不当行为所致以后才能解决。一些残疾索偿要求可能需要在完成所有治疗和康复方案后出具最后医疗报告，详细说明遗留的永久残疾程度后才能解决。秘书处在接到外地发送的伤亡通知后，积极与有关常驻代表团联系，确定它们是否了解死亡和伤残偿金的应享权利，并就提交索偿要求的程序提供指导。该司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经常与会员国、外地特派团和秘书处其他办事处通信，以处理现有的索偿要求。

十四. 财务问题

- 359 对部队和警察特遣队及特遣队所属装备的费用在顾及每个特派团的三个月现金业务准备金情况下予以支付。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所有特派团特遣队所属装备偿款已全额支付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特遣队人员偿款已全额支付到 2016 年 7 月 31 日。
- 360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通过各种手段获悉其各自的特遣队所属装备短缺和相关扣减额，如：(a) 核查报告；外地特派团对部队进行季度检查，以核实由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交付的装备的类别、项目和数量符合谅解备忘录条款，而且装备已开始运作。每次检查结果，特别是谅解备忘录条款与已部署主要装备之间的差异以及(或)该装备未到位和(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记入由有关特遣队指挥官签署的核查报告；(b) 特遣队所属装备索赔计算；每季度向常驻代表团转交详细的偿还费用计算，具体指出失踪和无法使用的装备；(c) 付款表；联合国向常驻纽约代表团通报季度付款和(或)部队人员偿还款，包括部队人员偿还款减扣金额。
- 361 根据秘书长就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比率和其他相关问题高级咨询小组报告(A/67/713)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所载建议制订了程序，秘书处迄今已通过这些程序给予风险溢价和使能溢价。根据这些程序，联利特派团和马里稳定团的一些单位获得风险溢价，为中非稳定团的一个单位批准了使能能力溢价。